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华建咨字〔2021〕第 010 号

华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依据	6
(三)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及指标体系	7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4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4
(二) 总体评价结论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0
六、有关建议	35
(一) 严格支付审批程序，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35
(二) 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高资产收益率，增加贫困户收入	36
(三) 开展扶贫资产清产核资工作，严格确权登记	36
(四) 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	37
附件：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7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 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华建咨字〔2021〕第 010 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等文件精神，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 号）、《濮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县级预算支出项目财政绩效评价的通知》（濮县财〔2021〕60 号）的相关规定，华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濮阳县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委托，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15 年 11 月 29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发布。确保到 2020 年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实施产业扶贫项目是党中央提出的精准扶贫“六个一批”中的重要部分，是建立脱贫长效机制的根

本途径。

目前，子岸镇享受政策建档立卡贫困户 489 户 1644 人已全部脱贫。为积极推进产业扶贫项目，增强子岸镇贫困群众自我发展经济的能力，结合子岸镇土地肥沃利于发展种植业的优势，发展无花果培育及种植产业项目，在种植业发展的同时增加无花果的休闲采摘元素，带动贫困户及农户务工增收，促进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对接。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子岸镇无花果种植项目由子岸镇政府牵头，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具体实施，项目实施地位于邹铺与梨子园交界处，通过流转土地，建设 7 座玻璃温室大棚及基础配套设施，以无花果良品种种植为主，由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聘请无花果种植专业技术人员，对贫困户及农户进行分批次的农业技术培训，按照种植、收购、加工的模式安排项目发展。项目实施后，预计带动 59 户 151 人贫困户及一般农户增收，资产收益率预计达到项目投资额的 6%。

(2) 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地位于邹铺与梨子园交界处，2020 年 5 月 21 日无花果种植大棚由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工建设，2020 年 6 月 30 日建成 7 座大棚及基础配套设施，大棚总面积 6200 m²，2020 年 6 月 30 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建设单位）、河南省联动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河南正源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与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接收单位）办理竣工移交手续，工程造价 330.08 万元。2020 年 10 月 16 日由濮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单位验收合格。项目带动邹铺村、梨子园村等务工人员 63 人，其中贫困户 4 人。实地查看，7 座大棚已全部育苗无花果 78 个品种。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0 年 4 月 15 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乡镇 2020 年第一批产业扶贫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濮县贫指〔2020〕26 号），2020 年濮阳县子岸刘梁庄无花果项目资金 330.00 万元。

2020 年 7 月 30 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 号），2020 年濮阳县子岸刘梁庄无花果项目资金 330.00 万元。资金投入情况如表 1-1。

表 1-1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表

项目名称	财政资金（万元）	资金拨付（万元）	资金到位率%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	330.00	330.00	100%
小计	330.00	330.00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2020 年 9 月 30 日支付工程款 26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1 日支付工程款 60.10 万元，共支出 320.10 万元，工程质保金 9.90 万元尚未支付。预算

执行率为 97%。资金支出情况如表 1-2 所示。

表 1-2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使用总体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1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	330.00	320.10	97.00%

(3) 结算评审情况

2020 年 9 月 21 日，濮阳县审计局出具濮阳县 2020 年产业扶贫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审计决算金额为 330.0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逐步建立动态监控、帮扶救助、稳定脱贫长效机制。贫困村集体收入持续稳定增加，村集体经济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取得显著成效。

2. 项目年度目标

流转土地 1000 亩，建设无花果温室大棚 7 座。科技服务、技术指导和农业科技培训，带动贫困户增加收入。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 年产业扶贫）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良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梁远森 18739305222
主管部门	县扶贫办	实施单位	子岸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330	
	其中：财政拨款	33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和贫困人口就业，增加贫困户家庭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花果种植面积	≥1000 亩
		数量指标	建设温室大棚 7 个面积	6200≥平方
		质量指标	种植作物成活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建设投资标准	3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	≥26.4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就业人数	≥30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66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7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技服务、技术指导和农业科技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用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农户满意度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对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决策情况、组织实施情况、目标实现程度及实施效果等进行分析，总结经验做法，发现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

提出改进措施与建议，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 330.00 万元。

从项目实施流程角度看，本次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实施过程到项目产生效益的全过程。从时间维度来看，评价涵盖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评价相关方包括濮阳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濮阳县财政局、牵头单位濮阳县子岸镇人民政府、具体实施单位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村民委员会。

（二）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依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1. 中央层面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

（5）《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通知》国开发办〔2019〕7号

（6）《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号）

2. 地方层面

(1)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2)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3) 《河南省开展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实施办法》（豫办〔2018〕35号）

(4) 《河南省扶贫办、河南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规范2019-2020年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扶贫办〔2018〕156号）

(5) 《河南省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豫办〔2016〕28号）

(6)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审计厅 河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扶贫资金监管的意见的通知》（豫财农〔2017〕65号）

(7)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项目实施和扶贫资金规范管理〉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17〕168号）

(8) 《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乡镇2020年第一批产业扶贫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濮县贫指〔2020〕26号）

3. 其他。包括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及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客观性原则等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为了全面评价项目绩效，本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构建过程中以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为基础，设计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科学全面，对决策科学性、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性、相关管理制度办法健全性、产出和效益得到显著提高等重要方面进行系统评价，可以达到引导项目全面绩效管理的目的。

(2) 公正公开原则。真实、客观、公正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开展评价工作，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 可行性原则。为了保证项目绩效评价效率和效果，制定了周密完善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基础数据表、调查问卷等社会调查方案），确保设计的绩效评价内容可行、指标可行，确保开展调研获取数据的路径可行，确保采用的评价方法适中可行。

(5) 客观性原则。对全部指标均根据事先设定的评价标准、计分权重和计分规则（或要点）进行评价，减少主观性和感情色彩，全部指标的评价依据均来自于调研和汇总的基础数据。为了避免个人的主观因素，尽量采用客观尺度，使评估指标不仅内容

准确、具体,而且应尽可能量化,同时尽量多运用一些数量方法,以避免较大程度上的主观随意性,增强评估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为了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的客观性,该项目采用了现场调研、数据审核、多方访谈等方式,从多个角度进行绩效评价,并邀请专家指导论证,实现多角度、多层次的评价意见,作为指标分析和形成结论的依据。为了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在制定评价方案、核实基础数据、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过程中主动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将相关信息及时反馈给被评价单位,防止评价中可能出现的偏见和误差,以保证评价的公平与合理。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在不同的评价阶段综合用到以下评价方法:专家评议法、审阅复核法、现场核验法、问卷调查法、现场访谈、公众评判法、分析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在评价指标的筛选和确定上,本着谨慎性原则咨询了行业专家和相关部门的有关人员进行指标筛选和权重设置。权重赋值中参考了《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中的权重指引,又运用了专家评议法。

评价模型构建以后,针对每一项评价指标设计数据采集表和绩效评价资料清单,以获取必要的数据信息和支撑材料。

审阅复核法。在数据和资料的验证核实中，运用了审阅复核法。主要采取检查记录和文件、财务资料分析性复核等工作，通过发放基础数据表，统计收集数据资料进行非现场评价。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审查复核被评价单位提供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法规、政府文件等，以明确立项依据；第二，审查复核被评价单位提供与项目有关的管理制度等资料，以评价项目的管理有效性；第三，审查复核被评价单位提供与项目有关的技术方案、实施过程资料，以评价项目的产出数量和质量情况；第四，审查复核被评价单位提供与项目有关的预算资料、财务资料、绩效资料，以评价项目的资金到位、预算执行、经济效益和其他效益情况。

现场核验与访谈。为了确保被评价单位提供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评价组多次到项目单位现场调研，认真审阅核查相关支持材料、观察实施环境、询问实施事项、记录实施过程、关注实施结果等工作。评价组通过与项目主管部门、财政局等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

问卷调查。项目实施涉及到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等相关利益方，评价组在一定范围内发放，收集、分析调查问卷，进行评价和判断。通过对调查问卷进行分析得出满意度评分。

分析比较法。在对每一个指标进行打分时，主要运用比较分析法，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比较。通过对项目管理情况与绩效目标、资金管理辦法、同行业标准等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

原因，从而评价绩效。

绩效评价的最终目的是通过评价发现问题，找出原因，并试图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提出改进建议。对绩效偏差较大的指标进行原因分析时会用到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得出评价结果。

3. 绩效评价的标准

绩效评价模型离不开指标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以及定义“偏差”。在确定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时，参考了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目标和行业标准（经验、数据）等。

4.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依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构建了本项目的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

指标选取。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3个三级指标组成。

其中决策设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类二级指标；具体设置三级指标6个，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其中过程设置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类二级指标，具体设置三级指标8个，分别为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

性、资金绩效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利益联结机制精准性、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

其中产出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类二级指标，具体设置三级指标 4 个，分别为大棚建设数量完成率；大棚验收合格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

其中效益设置 1 类二级指标，具体设置三级指标 5 个，分别为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指标权重。在设置指标权重时，评价组根据指标对应工作的重要性程度、工作量、目标、实施、结果等因素，配置各指标的权重分值。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设置决策指标 15 分，过程指标 25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一级指标合计权重 100 分。评价指标体系见表 2-1。

表 2-1 评价指标体系简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A 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4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A2 绩效目标	8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A3 资金投入	3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B 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11	B101 资金到位率	2
				B102 预算执行率	1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B104 资金绩效管理	6
		B2 组织实施	14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B203 利益联结机制精确性	4
				B204 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	4

C 产出	25	C1 产出数量	6	C101 大棚建设数量完成率	6
		C2 产出质量	7	C201 大棚验收合格率	7
		C3 产出时效	5	C301 完成及时性	5
		C4 产出成本	7	C401 成本节约率	7
D 效益	35	D1 项目效益	35	D101 社会效益	10
				D102 经济效益	10
				D103 生态效益	2
				D104 可持续影响	3
				D105 满意度	10
合计	100		100		100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项目评价程序共包括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形成评价结果与报告三个阶段，评价期间为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

评价组对濮阳县子岸镇邹铺村、梨子园村无花果种植项目地进行了实地调研。主要包括：

(1) 访谈：对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进行了访谈；

(2) 资料核查：对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查等；

(3) 问卷调查：向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村干部及受益村民发放并收回问卷，共计 9 份。

(4) 撰写评价报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就报告内容充分征求被评价部门和相关单位意见，并听取聘请专家的意见，经本事务所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审阅后，报送濮阳县财政绩效评价服务中心；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草案），沟通修改完

善后,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各阶段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如下:

表 2-2 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工作时间
1	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小组	2021年7月15日-7月15日
2		政策文件学习	2021年7月16日-7月17日
3		设计指标体系,初步制定工作方案	2021年7月17日-7月20日
4		组织专家对工作方案进行论证、优化	2021年7月21日-7月22日
5	评价实施	开展正式调研及数据采集	2021年7月23日-8月10日
6		数据整理与分析	2021年8月10日-8月20日
7	形成评价结果与报告	指标评分	2021年8月21日-8月26日
8		报告撰写及修改	2021年8月26日-9月05日
9		专家评审、报告完善、定稿	2021年9月05日-9月15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位于邹铺村、梨子园村交界地,流转土地751亩。项目投资330万元,建设育苗大棚7座,引进优质产品,种植紫蕾、波姬红等无花果品种78种,形成区域规模较大的多品种无花果采摘基地。无花果产业项目,壮大了村集体经济,带动当地农户务工,增加农户的经济收入。项目坚持规划引领,强化产业支撑,注重示范带动,为全面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步伐,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打下很好基础。

与此同时,评价工作组现场核查时也发现项目在制度执行有效性、利益联结机制精确性、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等方面还有待提高。

（二）总体评价结论

通过运用由评价组设计且与项目单位沟通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经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过程，评价组对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进行客观评价，综合评价项目得分为 70.60 分，其中：决策类指标得分 14.10 分，过程类指标得分 13.50 分，产出类指标得分 25.00 分，效益类指标得分 18.00 分，具体得分如下表 3-1 所示。依据河南省财政厅《省级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的等级划分，项目绩效评级为“中”。

表 3-1 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4.10	94.00%
项目过程	25	13.50	54.00%
项目产出	25	25.00	100.00%
项目效益	35	18.00	51.43%
合计	100	70.60	70.6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共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15.00 分，实际得分 14.10 分，具体如下表 4-1 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值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60	80.00%
A2 绩效目标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70	92.5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0	100.00%
A3 资金安排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80	9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00	100.00%
A类指标小计	15	14.10	94.00%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指标说明：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规则：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4分）；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4分）；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4分）；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4分）；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4分）。

评分过程：①符合国家扶贫政策，得 0.4 分；②项目立项符合扶贫政策要求，得 0.4 分；③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得 0.4 分；④符合扶贫资金支持范围，得 0.4 分；⑤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交叉重复，得 0.4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 2 分，得 1.6 分。

指标说明：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规则：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6分）；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6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8分）。

评分过程：①2020年4月11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无花果玻璃温室大棚项目的申请》（濮子政〔2020〕32号），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资金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等。得0.6分。②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未提供项目入库批复的文件及项目实施批复的文件。扣0.3分，得0.3分。③2019年11月1日村党支部会议对该项目提议；2019年11月1日“村两委会商议”；2019年11月2日党员大会审议；2019年11月3日村民代表大会（村民会议）决议；2019年11月5日决议公示，2019年11月21日子岸镇党政联席会议纪要；2019年11月17日濮阳县脱贫攻坚项目（村级）申报文本；2019年12月5日子岸镇人民政府《2020年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濮子政〔2019〕140号），2020年7月8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0年度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拟入库项目的论证报告》（濮县农字〔2020〕306号）；项目实施地变更，缺少行业主管部门论证，扣0.1分，得0.7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6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4分，得3.7分。

指标说明：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

客观实际，绩效目标合理可行、聚焦精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规则：（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6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6分）；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6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6分）；⑤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情况（0.6分）。⑥贫困人口数和贫困人口收入增加情况（1分）

评分过程：①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产业扶贫），得0.6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6分；③项目绩效目标未设定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实施方案中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显示第二年可以收支平衡，第三年产生利益，第一年没有收益，扣0.3分，得0.3分；④项目资金额330万元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得0.6分；⑤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体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受益程度，得0.6分；⑥项目绩效目标能够反映带动贫困人口数和贫困人口收入增加情况等，得1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7分。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4分，得4分。

指标说明：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评价规则：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

标（0.8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8分）；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8分）；④绩效目标与脱贫攻坚任务紧密相关（0.8分）；⑤绩效目标是否能够体现项目实施目的和资金用途（0.8分）；

评分过程：①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8分；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得0.8分；③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8分。④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与脱贫攻坚任务紧密相关，得0.8分；⑤精简准确、重点突出，能够体现项目实施目的和资金用途，得0.8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2分，得1.8分。

指标说明：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规则：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评分过程：①2020年7月8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0年度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拟入库项目的论证报告》（濮县农字[2020]306号），项目实施地发生变更，项目的论证报告存在瑕疵，扣0.2分，得0.3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

0.5分。③2020年4月15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乡镇2020年第一批产业扶贫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濮县贫指（濮县财[2020]26号），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得0.5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330万元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8分。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1分，得1分。

指标说明：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规则：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0.5分）。

评分过程：①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得0.5分。②资金分配额度为330.00万元，项目实际分配资金330.00万元，分配额度与项目实际分配相符，得0.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分为2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权重共25.00

分，实际得分 13.50 分，具体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项目过程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值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B101 资金到位率	2	2.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1	1.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1.50	75.00%
	B104 资金绩效管理	6	4.50	75.00%
B2 组织实施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80	9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1.20	30.00%
	B203 利益联结机制精确性	4	1.00	25.00%
	B204 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	4	0.50	12.50%
B 类指标小计		25	13.50	54.00%

B10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 2 分，得 2 分。

指标说明：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规则：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过程：2020 年 9 月 30 日 4 号凭证显示 2020 年 9 月 29 日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入账通知书拨付濮阳县财政局子岸财税所零余额户“2020 年产业扶贫项目资金”3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30 万元，预算资金 330 万元，资金到位率=（330/330）×100%=100%，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B102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 1 分，得 1 分。

指标说明：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规则：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geq 97%得满分；预算执行率 \leq 97%，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评分过程：2020年9月30日5号凭证支付工程款260.00万元，2020年12月1日1号凭证支付工程款60.10万元，余质保金9.9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320.1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320.10/330.00）×100%=97%，得1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2分，得1.5分。

指标说明：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规则：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评分过程：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2018年6月28日濮阳县财政局、濮阳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濮

县财〔2018〕67号），得0.5分。②资金的拨付缺少审批单，扣0.5分。③符合项目合同规定的用途，得0.5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0.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分。

B104 资金绩效管理：该指标6分，得4.5分。

指标说明：预算的编制、执行、决算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

评价规则：①县级财政部门牵头，会同扶贫部门，在年度预算编制环节，组织对预算资金申请单位编报的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并形成绩效目标审核表（1分）；②预算或项目批复文件中是否有绩效目标内容（1分）；③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及时对本年度实施的扶贫项目进行跟踪监控，并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或监控报告（1分）；④扶贫项目实施完成后，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及时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绩效自评总结报告（1分）；⑤项目执行结束后，扶贫部门或财政部门选择重点项目或重点区域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并形成评价报告（1分）；⑥结果运用规范性（1分）。

评分过程：①提供绩效目标审核表（2020年产业扶贫），得1分；②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其中包含绩效目标，得1分；③提供绩效运行监控表（2020年产业扶贫）、濮阳县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得1分；④提供绩效

目标自评表（2020 产业扶贫）、2020 年度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得 1 分；
⑤提供重点项目或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资料不完整，扣 0.5 分；
⑥缺少结果应用材料、结果公开公示资料，扣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5 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 2 分，得 1.80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规则：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 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评价过程：①2020 年 10 月 26 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濮子政〔2020〕78 号）、2018 年 6 月 28 日濮阳县财政局濮阳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
法》的通知（濮县财〔2018〕67 号）、2019 年 3 月 27 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印发《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的通知（濮县贫指〔2019〕26 号）、2020 年 4 月 27 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印发《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的通知（濮县贫指〔2020〕57 号）、2019 年 6 月 12 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扶贫产业项目资产收益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濮县贫指办〔2019〕

59号)、濮阳县扶贫资产管护制度(试行),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扶贫项目连栋温室管理制度。项目缺少乡镇项目管护制度以及村级项目收益差异化分配方案,扣0.1分,得0.9分。

②提供的制度合法、合规,但个别内容不完整。如:子岸镇人民政府《2020年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濮子政〔2019〕140号),缺少产权归属内容,扣0.1分,得0.9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8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4分,得1.2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规则: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4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4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4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4分);⑤是否具备县扶贫实施细则、扶贫资金项目安排计划、扶贫资产确权结果公告公示及资产公示公告(1.6分);⑥使用扶贫资金的项目实施地公告公示(0.4分);⑦乡、村、项目实施地固定公告公示专栏公开公示(0.4分)。

评价过程:①2020年9月30日5号凭证、2020年12月1日1号凭证分别支付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县分公司无花果大棚建设款260.00万元、60.10万元,缺少项目付款审批单等相关资料。扣0.4分;②项目实际建设地点与申报建设

地点不一致，2020年4月28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建设地点的申请》（濮子政〔2020〕36号），调整为邹铺和梨子园两村交界处。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签章的《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调整为邹铺和梨子园两村交界处。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中“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建设项目明细表”显示：产业扶贫类种植养殖加工业项目49号，项目实施地点为子岸镇刘梁庄村，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额330.00万元。与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签章的《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更改的项目实施地邹铺和梨子园村交界处，不相符。缺少邹铺村和梨子园村“四议两公开”会议记录，缺少邹铺村和梨子园村的项目申请、项目实施方案。缺少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邹铺和梨子园的项目批复。扣0.2分，得0.2分；③2020年5月20日濮阳县子岸镇人民政府与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20年6月30日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大棚项目监理评估报告，2020年10月16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的濮阳县2020年度农业产业扶贫项目验收报告，

濮阳县子岸镇人民政府组织验收的《河南省财政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得 0.4 分；④缺少土地流转协议及土地流转费用支付财务资料，扣 0.4 分；⑤缺少濮阳县扶贫实施细则，扣 0.4 分；提供 2020 年 7 月 30 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得 0.4 分；缺少扶贫资产确权结果公告公示，扣 0.4 分，缺少资产公示公告，扣 0.4 分；⑥提供项目实施前、实施中、完工后的实施情况公示影像资料，缺少项目永久公示牌。扣 0.2 分，得 0.2 分；⑦缺少项目实施地公示的影像资料，扣 0.4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 分。

B203 利益联结机制精确性：该指标 4 分，得 1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是否与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利益联结机制紧紧围绕贫困户，明确带贫对象，壮大村集体经济及具体方式等情况。

评价规则：①利益联结机制紧紧围绕贫困户，明确带贫对象，壮大村集体经济及具体方式（2 分）；②贫困户实际收益按照约定兑现，收益分配方式差异化精准化（2 分）。

评价过程：①2020 年 10 月 26 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濮子政[2020]78 号，差异化分配涉及贫困户及村集体公益事业，方案带动贫困人口方式不完善，扣 1 分，得 1 分；②贫困户实际收益尚未兑现，扣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B204 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该指标 4 分，得 0.5 分。

指标说明：项目建成后形成扶贫资产的入账、移交，用于确认资产产权归属。

评价规则：①扶贫资产管理台账（2 分）；②纳入“三资”管理凭证、资产移交相关手续（2 分）。

评价过程：①缺少扶贫资产管理台账，扣 2 分；②提供 2020 年 6 月 30 日竣工工程移交表，缺少纳入“三资”管理凭证。扣 1.5，得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分为 4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25.00 分，实际得分 25.00 分，具体如下表 4-5 所示。

表 4-5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值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C101 大棚建设数量完成率	6	6.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01 大棚验收合格率	7	7.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01 完成及时性	5	5.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C401 成本节约率	7	7.00	100.00%
C 类指标小计		25	25.00	100.00%

C101 大棚建设数量完成率：该指标 6 分，得 6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规则：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

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实际完成率达到 100%时，得 6 分。 <100%，按分值的百分比得分。）

评价过程：实际产出数 7，计划产出数 7，实际完成率= $(7/7) \times 100\%$ 。=100%，得 6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 分。

C201 大棚验收合格率：该指标 7 分，得 7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规则：质量达标率= $(\text{质量达标产出数}/\text{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时，得 7 分）

评价过程：2020 年 10 月 16 日由濮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单位验收合格，质量达标产出数 7，实际产出数 7，质量达标率= $(6/6) \times 100\%=100\%$ ，得 7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C301 完成及时性：该指标 5 分，得 5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规则：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实际完成时间 \leq 计划完成时间时，得5分。）

评价过程：项目合同约定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项目竣工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与合同约定时间相符，得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C401 成本节约率：该指标7分，得7分。

指标说明：项目决算金额与财政审核批复金额一致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规则：成本节约率 $=$ （项目的决算金额-财政审核批复金额） \div 财政审核批复金额 $\times 100\%$ （成本节约率 ≤ 0 时，得7分。成本节约率 > 0 时，不得分。）

评价过程：2020年9月21日，濮阳县审计局出具濮阳县2020年产业扶贫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审计决算金额为330万元。财政审核批复330万元，成本节约率 $=$ （330-330） \div 330 $\times 100\% = 0$ ，得7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分为1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权重共35.00分，实际得分18.00分，具体如下表4-6所示。

表4-6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值	得分率
------	------	----	-----	-----

D1 项目效益	D101 社会效益	10	7.50	75.00%
	D102 经济效益	10	0	0.00%
	D103 生态效益	2	1.50	100.00%
	D104 可持续影响	3	2.00	66.67%
	D105 满意度	10	7.00	100.00%
D类指标小计		35	18.00	51.43%

D101 社会效益：该指标 10 分，得 7.5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分规则：①带动贫困户就业情况（5 分）贫困户人均就业资金投入≤5（万）：1（人）；②带动贫困户受益情况（5 分）。

评价过程：①2020 年 10 月 26 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显示，贫困户人员 70 人≤5（万）：1（人），得 5 分；②提供带贫协议 55 份，未提供贫困户人员信息，扣 2.5 分，得 2.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 分。

D102 经济效益：该指标 10 分，得 0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分规则：①扶贫资金收益率大于等于 8%得 5 分，5%-8%得 3 分；小于 5%得 0 分；②贫困户年收入（2 分）；③差异化分配（3 分）。

评价过程：①未提供租赁协议，扶贫资金收益是否支付不清

楚，扣 5 分；②缺少贫困户收入证明资料，扣 2 分；③收益尚未分配，扣 3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D103 生态效益：该指标 2 分，得 1.5 分。

指标说明：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评分规则：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生态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2 分）。

评价过程：七个大棚未改变原有耕地性质，但基础配套设施路面硬化。扣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5 分。

D104 可持续影响：该指标 3 分，得 2 分。

指标说明：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评分规则：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3 分）。

评价过程：项目建成后交给企业经营，仅依靠租赁收入增加贫困户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解决贫困户务工，没有激发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内在动力，扣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D105 满意度：该指标 10 分，得 7 分。

指标说明：扶贫干部对政策的满意度及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

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分规则：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扶贫干部对政策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leq 95\%$ ， $\geq 90\%$ 得1.5分； $\leq 90\%$ 不得分。该项目实施而受益的贫困户调查问卷满意度 $\geq 95\%$ ，得7分； $\leq 95\%$ ， $\geq 90\%$ 得3.5分； $\leq 90\%$ 不得分。

评价过程：对扶贫干部发放问卷调查4份，收回4份；调查显示4份问卷调查三份均为非常满意，一份不满意，满意度为75%，得0分；对受益对象发放问卷调查5份，收回5份；调查显示5份问卷调查均为非常满意，满意度为100%。得7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无花果种植项目积极探索“造血型”扶贫，项目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充分利用产业扶贫政策，力促产业结构提升，探索规模发展模式，通过土地流转和吸纳贫困户就业，因地制宜发展无花果种植，种植面积1000亩，快速推进脱贫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通过项目实施，拓宽了脱贫致富的途径，打造特色产业，让无花果成为扶贫果。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未实行财政直接支付，资金拨付未履行审批程序

项目扶贫资金拨付未实行财政直接支付，且未履行审批程序。2020年9月29日通过财政授权支付，将2020年产业扶贫项目资金330.00万元拨付到濮阳县财政局子岸财税所零余额户，2020年9月30日、2020年12月1日濮阳县财政局子岸财税所分别支付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县分公司无花果大棚建设款260.00万元、60.10万元，付款手续缺少项目审批单等资料。

主要原因。一是“重分配、轻管理”等传统预算分配体制还没有根本改变，问题仍未得到根本解决。二是濮阳县虽然印发了《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但资金拨付乡镇后，由于有关部门责任心不强，对政策和制度没有领会、掌握，导致资金支付时缺少审批手续的情况。

2. 项目经营方式单一，没有激发出贫困户内生动力

产业扶贫项目利益联结机制要紧紧围绕贫困户，明确带贫对象，壮大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方式差异化、精准化。子岸镇人民政府虽然印发了《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但项目采取的经营方式单一，加上项目实施后收益未到位，没有激发出贫困户内生动力，利益联结机制需要完善。主要原因。产业扶贫项目建成以后，由于政府层面对扶贫资金投入较大，贫困县对资金监管和后续绩效发挥比较重视，为了规避扶贫资金的风险，项目经营方式单一，多是采取经营租赁方式租赁给企业，集体经济收益用于二次分配。项目实施后，虽然签订

带贫协议，优先安排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到企业务工，但项目带动贫困人口脱贫的方式存在局限性，没有激发出贫困户内生动力，贫困户积极性不高，到企业实际务工情况不乐观。

3. 扶贫资产管理台账不健全，扶贫资产管理不规范

项目建成后形成扶贫资产的入账、移交，确认资产产权归属等扶贫资产管理不规范。项目仅提供竣工工程移交表，无法考核项目所形成的物化资产是否已在资产管理台账中登记，并完成确权。确权到村的扶贫资产，没有纳入农村“三资”管理的凭证，形成固定资产账。

主要原因。项目主管部门责任意识不强，对扶贫资产后续管理不重视，对扶贫资产的政策掌握、领会不够。

4. 公告公示制度执行不到位，无法确保贫困群众监督

项目未提供乡镇政府、村委会或项目实施地等地利用固定的信息公开栏等进行公告公示的影像资料，实施地缺少项目永久公示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不到位。

主要原因。扶贫部门组织培训学习不到位；项目实施单位责任心不强，对扶贫项目公告公示不重视，对公告公示制度的政策不熟悉；主管部门监督检查不及时，不严格。

六、有关建议

（一）严格支付审批程序，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项目实施单位依据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施工）合同和项目建设进度报账，严格按照《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

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审核报账凭据。县级财政部门应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接将财政资金支付到供应商。严禁设立扶贫资金支出过渡户或将资金划拨预算单位实有账户，确保扶贫项目建设资金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二）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提高资产收益率，增加贫困户收入

《濮阳县扶贫产业项目资产收益实施办法（试行）》、《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虽然对产业扶贫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和收益分配进行规范，并通过签订带贫协议增加贫困户的收入，但贫困户内生动力存在不足。一是建议资产租赁收益及时收取，并通过二次分配发放到贫困户手里，确保扶贫资产收益发挥作用；二是带贫协议签订后要不折不扣的落实，保证贫困户通过务工增加个人收入；三是目前经营租赁方式虽然收益稳定，但收益率普遍较低，要进一步探索项目建成后的其他经营模式，提高资产收益率。

（三）开展扶贫资产清产核资工作，严格确权登记

建议开展扶贫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按照“谁实施谁负责、谁使用谁监管”的原则，对公益性资产、经营性资产进行全面清产核资，建立扶贫资产台账，摸清家底，做到账实相符，建立健全扶贫资产管理台账。在清产核资、登记造册的基础上，严格确权到位，确权到村的扶贫资产，纳入农村“三资”管理。确保扶贫

资产产权归属明确，资产安全运行。

（四）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

公告公示的目的是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行、常态化公开，规范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和扶贫项目实施、检查、验收，确保贫困群众看得到、看得懂、能监督。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扶贫资金公告公示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告公示，保障贫困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附件：2020 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华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 决策(15分)	A1 项目立项(4分)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4分)。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4分)。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履职所需(0.4分)。④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4分)。⑤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交叉重复(0.4分)。	①符合国家扶贫政策,得0.4分;②项目立项符合扶贫政策要求,得0.4分;③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得0.4分;④符合扶贫资金支持范围,得0.4分;⑤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交叉重复,得0.4分。	2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6分);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6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8分)。	①2020年4月11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无花果玻璃温室大棚项目的申请》(濮子政[2020]32号),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资金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缺少变更的村级、乡镇申报批复及影像等资料,缺少项目实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p>施地变更行业论证及项目入库批复的资料。扣 0.3 分，得 0.6 分。②2019 年 11 月 21 日子岸镇党政联席会议纪要；2020 年 4 月 16 日子岸镇党政联席会议纪要、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 得 0.6 分。③2019 年 11 月 1 日村党支部会议提议；2019 年 11 月 1 日“村两委会商议”；2019 年 11 月 2 日党员大会审议；2019 年 11 月 3 日村民代表大会（村民会议）决议；2019 年 11 月 5 日决议公示，2019 年 11 月 17 日濮阳县脱贫攻坚项目（村级）申报文本，2019 年 12 月 5 日子岸镇人民政府《2020 年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濮子政〔2019〕140 号），2020 年 7 月 8 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0 年度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拟入库项目的论证报告》（濮县农字〔2020〕306 号），项目实施地变更后，缺少行业主管部门论证，扣 0.1，得 0.7 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2 绩效目标 (8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绩效目标合理可行、聚焦精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0.6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0.6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0.6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0.6分); ⑤建档立卡贫困户的情况 (0.6分)。⑥贫困人口数和贫困人口收入增加情况 (1分)	①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产业扶贫), 得0.6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得0.6分; ③实施方案中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显示第二年可以收支平衡, 第三年产生利益, 扣0.3分, 得0.3分; ④项目资金量330万元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 得0.6分; ⑤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体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受益程度, 得0.6分; ⑥项目绩效目标能够反映带动贫困人口数和贫困人口收入增加情况等, 得1分。	3.7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0.8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0.8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0.8分); ④绩效目标与脱贫攻坚任务紧密相关 (0.8分); ⑤绩效目标是否能够体现项目实施目的和资金用途 (0.8分)。	①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得0.8分;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得0.8分; ③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得0.8分。④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与脱贫攻坚任务紧密相关, 得0.8分; ⑤精简准确、重点突出, 能够体现项目实施目的和资金用途, 得0.8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3 资金投入 (3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①2020年7月8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2020年度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拟入库项目的论证报告》(濮县农字[2020]306号),项目实施地发生变更,缺少入库项目的论证报告,扣0.2分,得0.5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0.5分。③2020年4月15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乡镇2020年第一批产业扶贫建设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濮县贫指(濮县财[2020]26号),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得0.5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1.8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0.5分)。	①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得0.5分。②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实际分配相符,得0.5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B 过程 (25 分)	B1 资金管理 (11 分)	B101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020 年 9 月 30 日 4 号凭证显示 2020 年 9 月 29 日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入账通知书拨付濮阳县财政局子岸财税所零余额户“2020 年产业扶贫项目资金”3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30 万元,预算资金 330 万元,资金到位率= $(330/330) \times 100\% = 100\%$,得 2 分。	2
		B102 预算执行率	1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geq 97\%$ 得满分;预算执行率 $\leq 97\%$,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2020 年 9 月 30 日 5 号凭证支付工程款 26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1 日 1 号凭证支付工程款 60.10 万元,余质保金 9.9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320.1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3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320.10/330.00) \times 100\% = 97\%$,得 1 分。	1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 2018 年 6 月 28 日濮阳县财政局、濮阳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濮县财〔2018〕67 号),得 0.5 分。②资金的拨付缺少审批单,扣 0.5 分。③符合项目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0.5 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0.5 分。	1.5
		B104 资金绩效管理	6	预算的编制、执行、决算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	评价要点:①县级财政部门牵头,会同扶贫部门,在年度预算编制环节,组织对预算资金申请单位编报的扶	①提供绩效目标审核表(2020 年产业扶贫),得 1 分;②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 2020 年统筹	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p>贫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并形成绩效目标审核表(1分);②预算或项目批复文件中是否有绩效目标内容(1分);③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及时对本年度实施的扶贫项目进行跟踪监控,并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或监控报告(1分);④扶贫项目实施完成后,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及时组织项目实施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绩效自评总结报告(1分);⑤项目执行结束后,扶贫部门或财政部门选择重点项目或重点区域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并形成评价报告(1分);⑥结果运用规范性(1分)。</p>	<p>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其中包含绩效目标,得1分;③提供绩效运行监控表(2020产业扶贫)、濮阳县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报告,得1分;④提供绩效目标自评表(2020产业扶贫)、2020年度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得1分;⑤提供重点项目或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资料不完整,扣0.5分;⑥缺少结果应用材料、结果公开公示资料,扣1分。</p>	
	B2 组织实施(14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p>	<p>①2020年10月26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濮子政〔2020〕78号)、2018年6月28日濮阳县财政局濮阳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濮县财〔2018〕67号)、2019年3月27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印发《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的通知(濮县贫指〔2019〕26号)、</p>	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2020年4月27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印发《濮阳县脱贫攻坚扶贫项目资金全流程管理制度》的通知（濮县贫指〔2020〕57号）、2019年6月12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濮阳县扶贫产业项目资产收益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濮县贫指办〔2019〕59号）、濮阳县扶贫资产管理保护制度（试行），濮阳市汇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扶贫项目连栋温室管理制度。项目缺少乡镇项目管护制度以及村级项目收益差异化分配方案，扣0.1分，得0.9分。②提供的制度合法、合规，但个别内容不完整。如：子岸镇人民政府《2020年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濮子政〔2019〕140号），缺少产权归属内容，扣0.1分，得0.9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4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4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4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4分）；⑤是否具备县扶贫实施	①2020年9月30日5号凭证、2020年12月1日1号凭证分别支付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县分公司无花果大棚建设款260.00万元、60.10万元，缺少项目付款审批单等相关资料。扣0.4分；②项目实际建设地点与申报建设地点不一致，2020年4月28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子岸镇刘	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p>细则、扶贫资金项目安排计划、扶贫资产确权结果公告公示及资产公示公告（1.6分）。⑥使用扶贫资金的项目实施地公告公示（0.4分）；⑦乡、村、项目实施地固定公告公示专栏公开公示（0.4分）。</p>	<p>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建设地点的申请》（濮子政〔2020〕36号），调整为邹铺和梨子园两村交界处。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签章的《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调整为邹铺和梨子园两村交界处。2020年7月30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濮县贫组〔2020〕118号）中“濮阳县2020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建设项目明细表”显示：产业扶贫类种植养殖加工业项目49号，项目实施地点为子岸镇刘梁庄村，2020年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资金额330.00万元。与2020年4月30日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签章的《濮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关于子岸镇刘梁庄村无花果种植项目调整建设地点的批复》（濮县贫指〔2020〕87号）更改的项目实施地邹铺和梨子园村交界处，不相符。缺少邹铺村和梨子园村“四议两公开”会议记录，缺少邹铺村和梨子园村的项目申请、项目实施方案。缺少子岸</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p>镇人民政府关于邹铺和梨子园的项目批复。扣 0.2 分，得 0.2 分；③2020 年 5 月 20 日濮阳县子岸镇人民政府与河南省联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20 年 6 月 30 日濮阳县子岸镇刘梁庄无花果种植大棚项目监理评估报告，2020 年 10 月 16 日濮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验收的濮阳县 2020 年度农业产业扶贫项目验收报告，濮阳县子岸镇人民政府组织验收的《河南省财政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得 0.4 分；④缺少土地流转协议及土地流转费用支付财务资料，扣 0.4 分；⑤缺少濮阳县扶贫实施细则，扣 0.4 分；提供 2020 年 7 月 30 日《濮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呈报濮阳县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备案的报告》，得 0.4 分；缺少扶贫资产确权结果公告公示，扣 0.4 分，缺少资产公示公告，扣 0.4 分；⑥提供项目实施前、实施中、完工后的实施情况公示影像资料，缺少项目永久公示牌。扣 0.2 分，得 0.2 分；⑦缺少项目实施地公示的影像资料，扣 0.4 分。</p> <p>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 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B203 利益联结机制精确性	4	项目实施是否与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利益联结机制紧紧围绕贫困户，明确带贫对象，壮大村集体经济及具体方式等情况。	①利益联结机制紧紧围绕贫困户，明确带贫对象，壮大村集体经济及具体方式（2分）；②贫困户实际收益按照约定兑现，收益分配方式差异化精准化（2分）。	①2020年10月26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濮子政[2020]78号，差异化分配涉及贫困户及村集体公益事业，方案带动贫困人口方式不完善，扣1分，得1分；②贫困户实际收益尚未兑现，扣2分。	1
		B204 扶贫资产管理规范性	4	项目建成后形成扶贫资产的入账、移交，用于确认资产产权归属。	①扶贫资产管理台账（2分）；②纳入“三资”管理凭证、资产移交相关手续（2分）。	①缺少扶贫资产管理台账，扣2分；②2020年6月30日竣工工程移交表，缺少纳入“三资”管理凭证。扣1.5，得0.5分。	0.5
C 产出(25分)	C1 产出数量(6分)	C101 大棚建设数量完成率	6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实际完成率达到100%时，得6分。<100%，按分值的百分比得分。)	实际产出数7，计划产出数7，实际完成率=(7/7)×100%=100%，得6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C2 产出质量 (7分)	C201 大棚验收合格率	7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质量达标率达到100%时,得7分)	2020年10月16日由濮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单位验收合格,质量达标产出数7,实际产出数7,质量达标率=(6/6)×100%=100%,得7分。	7
	C3 产出时效 (5分)	C301 完成及时性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时,得5分。)	项目合同约定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项目竣工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与合同约定时间相符,得5分。	5
	C4 产出成本 (7分)	C401 成本节约率	7	项目决算金额与财政审核批复金额一致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成本节约率=(项目的决算金额-财政审核批复金额)÷财政审核批复金额×100%(成本节约率≤0时,得7分。成本节约率>0时,不得分。)	2020年9月21日,濮阳县审计局出具濮阳县2020年产业扶贫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审计决算金额为330万元。财政审核批复=330万元,成本节约率=(330-330)÷330×100%=0,得7分。	7
D 效益(35分)	D1 项目效益(35分)	D101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带动贫困户就业情况(5分)贫困户人均就业资金投入≤5(万):1(人);②带动贫困户受益情况(5分)。	①2020年10月26日子岸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子岸镇产业扶贫无花果种植项目收益金差异化分配方案》的通知显示,贫困户人员70人≤5(万):1(人),得5分;②提供带贫协议55份,无法确认是否为贫困户人员,扣2.5分。	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D102 经济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扶贫资金收益率大于等于8%得5分，5%-8%得3分；小于5%得0分； ②贫困户年收入（2分）；③差异化分配（3分）。	①缺少租赁协议，扣5分；②缺少收入证明资料，扣2分；③收益尚未分配，扣3分。	0
		D103 生态效益	2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生态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2分）。	六个大棚未改变原有耕地性质，但基础设施路面硬化。扣0.5分，得1.5分。	1.5
		D104 可持续影响	3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3分）。	项目建成后交给企业经济，仅依靠租赁收入增加贫困户收入，壮大村集体经济，解决贫困户务工，没有激发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内在动力，扣1分。	2
		D105 满意度	3	扶贫干部对政策的满意度	调查问卷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对扶贫干部发放问卷调查4份，收回4份；调查显示4份问卷调查三份均为非常满意，一份不满意，满意度为75%，得0分。	0
			7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因该项目实施而受益的贫困户调查问卷满意度 $\geq 95\%$ ，得7分。	对受益对象发放问卷调查5份，收回5份；调查显示5份问卷调查均为非常满意，满意度为100%。得7分。	7
合计			100				70.6